

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董事、高管减持股份结果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董事、高管持股的基本情况

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前，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长刘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,213,046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94%；公司董事及总经理郭江程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,556,481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.20%；公司高管吴丽芬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452,919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35%；公司高管周建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436,306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34%。上述股份均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前已持有的股份，且已于 2018 年 1 月 3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。

-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

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了《华正新材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及董事、高管减持股份计划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21）。

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14 日、2019 年 7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分别披露了《华正新材关于公司高管减持股份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43）、《华正新材关于公司董事、高管减持股份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48）。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限已届满，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内，刘涛先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299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23%；郭江程先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379,000

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29%；吴丽芬女士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102,4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08%；周建明先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107,801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08%。

一、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刘涛	董事、监事、 高级管理人员	1,213,046	0.94%	IPO 前取得：1,213,046 股
郭江程	董事、监事、 高级管理人员	1,556,481	1.20%	IPO 前取得：1,556,481 股
吴丽芬	董事、监事、 高级管理人员	452,919	0.35%	IPO 前取得：452,919 股
周建明	董事、监事、 高级管理人员	436,306	0.34%	IPO 前取得：436,306 股

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

二、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

(一) 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：

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

股东名称	减持数量(股)	减持比例	减持期间	减持方式	减持价格区间 (元/股)	减持总金额 (元)	减持完成情况	当前持股数量(股)	当前持股比例
刘涛	299,000	0.23%	2019/6/5~ 2019/9/20	集中竞价交易	28.50— 50.70	11,234,151	未完成： 1000股	914,046	0.71%
郭江程	379,000	0.29%	2019/5/21~ 2019/9/20	集中竞价交易	26.80— 50.20	15,090,388	未完成： 1000股	1,177,481	0.91%
吴丽芬	102,400	0.08%	2019/6/12~ 2019/9/2	集中竞价交易	29.90— 40.51	3,461,766	未完成： 100股	350,519	0.27%

周建明	107,801	0.08%	2019/6/12~ 2019/9/2	集中竞 价交易	30.10— 39.30	3,510,673	未完成： 199 股	328,505	0.25%
-----	---------	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	-------

(二) 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、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

(三) 减持时间区间届满，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

(四) 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（比例） 未达到 已达到

(五)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/10/18